

B975
1

94511

圣经文化研究丛书

云彩集

弘文 主编



200131464



云南人民出版社

《圣经文化研究丛书》总序

倪 波

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新形势下得到进一步贯彻落实,为开展宗教文化研究、促进国际间宗教文化学术交流和友好往来提供了保证。近几年来,我国的宗教文化研究事业发展健康,出现了可喜前景。

基督教与佛教、伊斯兰教并称为世界三大宗教,都有着极其悠久的历史。基督教曾在历史上长期是西方社会精神文化的支柱。《圣经》是基督教各教派共同的经典,是基督教信仰的依据,同时又是人类文化巨著。《圣经》原文为希伯来文、希腊文,四、五世纪时便译成拉丁文,在欧洲16世纪前后逐渐译成各种文字,现已成为世界上译文、版本、发行量最多的图书之一。西方文艺作品,特别是中世纪的西方文艺作品,多取材于圣经故事。因而,要了解西方文化,了解基督教,就不得不研究圣经文化。圣经文化的出现不仅是一种特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圣经文化现象还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故而研究圣经文化无疑也是一门重要学科。

《圣经》作为对人类文化产生过重大影响的历史典籍,虽横越近

二千年蹉跎岁月,如今它仍然拥有世界十几亿的读者,其信众几乎遍及世界各地,特别集中于欧洲、南北美洲和非洲。我国今天的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更离不开对人类所共享的文化有所了解和多方位的借鉴。哲学界、文学界、艺术界、宗教界、外交界、经济界、史学界等文坛学苑的朋友们都十分渴求尽快全面地了解圣经文化中的各主要方面,为提高研究质量、增进相互了解、扩大文化交流、繁荣我国社会主义文化事业服务。

有鉴于此,我们先后组织了南京大学第一批专家学者和著名教授在各界友人的支持下,历经五个寒暑的努力,完成了国内首套研究圣经文化的大型丛书——《圣经文化研究丛书》。该丛书试图集古今中外研究的一切成果,批判地继承、去伪存真,以较全面系统研究为起点,比较客观、公正地研究评价了圣经文化中的语言学、文学、释义学、演讲学、社会学、史学、伦理学、考古学、宗教学、心理学、哲学、美学、政治学、军事学、经济学、地理学、民俗学和文化人类学等。

总之,从许多学科的各自角度都可以研究圣经文化,而某一学科也仅仅只能揭示圣经文化的某一个侧面或某一领域。因此,国内虽有数十家出版社近十年来也相继出版了圣经文化方面的书近百种,但尚未给读者以全面的公正的较客观的认识圣经文化的全貌。《圣经文化研究丛书》,的出版将填补这一空白,这无疑也是一件有利于民族文化建设的幸事。

“第一个人还没有看透,最后一个也不能完全明白。”(《德训篇》)圣经文化的研究,应该说在我国还处在起步不久的阶段,还有许许多多的课题正有待我们去开拓与向深层次掘进。期望它将吸引更多的文化人来一同研究。

1995年6月14日于南京大学书斋

序 言

弘 文

基督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其传播之广，信徒之多，影响之大，都居三大宗教之首位。基督教的经典《圣经》是人类文化的宝藏，具有多方面的研究价值。

《圣经》成书以来不仅指导了基督徒的信仰和行为，同时也不断对世界文化产生影响。《圣经》已被译为 1800 多种语文和方言，是世界上用多种文字出版发行的最广泛的书籍之一，流传千百年，影响亿万人。许多优秀的文学家、艺术家等都曾经从《圣经》中寻找题材，赋予新的涵义创造出不朽的杰作。从达芬奇的《最后的晚餐》到拉斐尔的《变貌》；从米开朗基罗的《最后审判》到达利的《约翰的基督在十字架上》；从韩德尔的《弥赛亚》到海顿的《创世记》；从门德尔松的《以利亚》到巴哈的《圣马太受难曲》；从但丁的《神曲》到弥尔顿的《失乐园》和《复乐园》；从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到托尔斯泰的《复活》；从约翰班扬的《天路历程》到奥古斯丁的《忏悔录》；从德国的歌德到荷兰的伦勃朗；……都曾从《圣经》中汲取过精华。可见不了解《圣经》也就无法深入了解西方的语言、历史、哲学、文学、音乐、宗教和艺术。因此

对《圣经》及其价值的探讨意义十分重大。

一 《圣经》名称及成书过程

我国学者在将《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译成中文时,取其“神圣典范”、“天经地义”的意思,将二书各取第二字合译为“圣经”。其实,《圣经》的名称原来并无“神圣”的意思。它的原名有两个:一是 Biblia(希腊文),意思是“书”。这个词是复数泛指书籍。后来人们逐渐认为在一切书籍之中只有这一部书才称得上是“书”,因而在拉丁文中它就成为单数,英文据此译为“Bible”。五世纪初,君士坦丁堡主教克利索斯顿开始把《圣经》作为“唯一的书”。从此,英语国家统称《圣经》为“The Bible”。二是 Scriptura(拉丁文)意思是“著作”、“文章”、“手稿”,后来演变为全部《圣经》的名称^①。

《圣经》由《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两部分组成,共 66 卷(本篇指基督教新教《圣经》)。由四十余位作者自公元前 12 世纪至公元后 2 世纪历时 1600 多年先后完成。旧约原文为希伯来文,新约原文为希腊文。

二 《圣经》的主要内容

《圣经》是一部记录犹太民族历史的书,又是一部包罗万象富有哲理的文献总集。它除了记录古代创世和人类幼年故事外,还记载了天文学、地理学、历史学、法律学、物理学、化学、医学、生物学、数学、启示学、生理学、心理学、军事学和民谣、诗词、传奇、政论、书信、格言,还体现了犹太人的宗教热忱和爱国正义感^②。因此,有学者认为《圣经》是一部“大百科全书”不无道理。为了让读者对《圣经》有较全面的了解,下面简要介绍一下它的律法书、历史书、先知书、圣文集、福音书信、教义书信和启示书七大组成部分。

(1) 律法书

律法书又称“五经”或“摩西五经”，产生年代最早。它由《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五卷书组成。主要记载古犹太民族关于世界创造，人类起源的传说，以及他们的政治纲领、生活习惯、律法体系和宗教戒规等。

(2) 历史书

历史书共 12 卷。即《约书亚记》、《士师记》、《路得记》、《撒母耳记上、下》、《列王纪上、下》、《历代志上、下》、《以斯拉记》、《尼希米记》和《以斯帖记》。主要记录以色列、犹太王国的形成、发展和衰落的历史，以及他们被掳、归回和重返耶路撒冷的情况。

(3) 先知书

16 卷先知书以篇幅长短分为大先知书和小先知书。大先知书有《以赛亚书》、《耶利米书》、《以西结书》和《但以理书》4 卷。它们从宗教思想出发，抨击现实罪恶，反抗外族入侵，具有强烈的爱国主义思想。十二小先知书也同样反映了这种民族精神。它们是《何西阿书》、《约珥书》、《阿摩斯书》、《俄巴底亚书》、《约拿书》、《弥迦书》、《那鸿书》、《哈巴谷书》、《西番雅书》、《哈该书》、《撒迦利亚书》和《玛拉基书》。

(4) 圣文集

圣文集共 6 卷。《约伯记》主要议论义人為何受苦的问题。大卫的《诗篇》共 150 篇，是犹太人宗教活动的诗歌。《箴言》以格言的方式劝戒为人处事之道。诗人所罗门王将一切智慧归于耶和華神。以爱情为主题的情诗《雅歌》通过情人的爱慕和追求的描写，以象征手法表现上帝对人的爱和人对上帝的回爱。爱国诗人耶利米看到耶路撒冷遭到毁灭后在哀叹中留下了《耶利米哀歌》。《传道书》的作者所罗门王，从追求名利的虚空的人生中认识到，只有敬畏神并谨守他的诫命，尽人的本分，才会在日光之下活出日光之上的生活来。

(5) 《新约》部分——福音书信

福音书信共 5 卷。《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分别记载了耶稣的生平和教训。前三福音以记事为主，从耶稣

降生、工作、受难写到复活、升天。《约翰福音》多论耶稣的神学思想及耶稣言行的宗教意义。《使徒行传》是记叙耶稣的门徒，尤其是彼得和保罗如何建立教会和广传耶稣思想的情况，因此被称为“第五福音书”，但它也是记载初期教会的历史书。

(6) 教义书信

21 卷教义书信中，保罗书信由占 13 封。《罗马人书》、《哥林多前、后书》、《加拉太书》、《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提多书》、《提摩太前、后书》、《雅各书》、《彼得前、后书》、《约翰一、二、三书》和《犹大书》。《罗马书》系统阐明了基督教“因信称义”的道理。《雅各书》强调信仰与行为并重。《希伯来书》指出新约比旧约更完美，基督教优于犹太教。约翰书信指出道成肉身的意义。《犹大书》对异端邪说进行攻击，号召信徒应为真理而争战。

(7) 启示录

《启示录》是圣经的最后一卷。它用启示文学特有的象征手法，描写了人类末日的景况，约翰旨在告诉读者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永恒真理。新天新地的描写自然成为基督徒向往的理想国度^⑥。

三 《圣经》的文学价值

《圣经》是一部文学巨著。它的读者遍及全球，总发行数无任何一本书能与之相匹敌。更多的人则把《圣经》誉为文学艺术的泉源。在欧美文学的形成和发展中《圣经》的影响是独一无二的。正如英国史学家 G·M·特里威廉所说“在我们的传统之中，《圣经》是书中之书，没有其它任何文学和宗教运动如此深远地影响了讲英语人的性格、智力和想象力。”^⑦这种影响是圣经自身的文学价值所决定的。

《圣经》的文学意义的经验性和文艺性虽不全被圣经所拥有，但它大部分篇章如神话、传说、史诗、小说、先知文学、启示文学及传记文学和书信集等都有极高的文学价值，都可以从“圣经文学”的角度进行研究。

圣经文学是同犹太民族的历史、宗教、律法、伦理和书信等密不可分的。这一特征体现在《圣经》的创作形式和文体表现的多样化上。其形式分类包括神话传说：以创造论、洪水灭世论等为主；史诗：以《出埃及记》、《约书亚记》、《士师记》为主；故事：以摩西、约瑟、扫罗、大卫、所罗门、耶稣、保罗的故事等为主线；戏剧：以《约伯记》为主；小说：以《路得记》、《约拿书》为主；诗歌：以《诗篇》、《雅歌》为主；书信：以保罗的书信为主；智慧文学：以《箴言》和《传道书》为代表；启示文学代表作为《启示录》。虽然《圣经》各卷是分别由君王、祭司、政治领袖、律法师、牧羊人、税吏、医生、农民及渔夫等 40 余人经过 1600 多年时间写成 66 卷宏篇巨著，但各卷却都突出一个主题。即上帝爱世人的神人关系。这种高度的一致性不得不承认圣经文学在本质上是一种宗教文学。这点突出反映在文学世界观上是以上帝论为中心。由此可见，圣经文学的各种形式，都透过某一特定的事件的表层，表达它所象征的神圣意义，也就是神主宰着一切，扬善惩恶，人生在真理的追求中充满现实意义，上帝通过人及作品反映出“爱”这一永恒的主题。

圣经文学与该民族的历史紧密相关。由于长期遭受强敌的侵扰，屡受战争磨难和亡国的痛苦，在文学作品上极大地表现了爱国主义的思想，既有反对侵略者、压迫者的谴责和控诉，也有对民族英雄的歌颂和赞美，以及对将来幸福、和平的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

受一神教的影响，圣经文学作品中表现了犹太人宗教生活的各个方面。对上帝的赞美、感恩、祈祷等大都成为诗歌的主题。可以说基督教神学思想体系通过这些作品完全体现出来了。这就是圣经文学特有的价值。

圣经文学多用平行体和叙事体的诗句。修辞手法中大量运用象征、比喻、夸张、讽刺等表现手法。大量征引典故，采用原型模式表现深刻主题。

四 《圣经》的宗教学价值

圣经宗教学不单指基督教新教的《圣经》学研究,其中《旧约圣经》还记载了古代的宗教观念,多神信仰以及犹太教的形成、发展和神学思想,以及与伊斯兰教《古兰经》的关系,乃至对天主教信仰的研究。这些都是《圣经》的宗教学价值。研究《圣经》内部的宗教学价值是打开基督教神学之门的必由之路,也是研究三大宗教发祥地的最有价值的宗教文献。

英国著名人类学家泰勒认为:宗教的核心是信仰神。他在《原始文化》一书中对原始宗教的研究提出了“万物有灵论”的观点。这在《旧约》圣经中也可以看到这一点。如雅各梦见天梯的情节。雅各为了纪念那异梦,立了一块石头,并且浇上油,称那石头为神的殿。在巴勒斯坦,经考古发现,有许多这样的石头。可见崇拜石头是原始人类最古老的一种信仰。

从犹太人的宗教历史来看,他们是在同多神崇拜的斗争过程中逐步确立犹太教一神崇拜的。据《圣经·旧约》所记,以色列人对迦南神的崇拜一直持续了几个世纪。在王国时期耶路撒冷的圣殿里除供奉耶和华神以外,还有巴力和亚斯他录。丰收之神巴力在腓尼基人和迦南人心目中倍受敬拜。而女神亚斯他录是司生育之神。迦南人的宗教与农活的时令、季节、节气有着紧密联系,因此在以色列人定居迦南后为获得丰收,必然祭祀当地的迦南人的神灵。

在犹太一神教形成以前偶像崇拜活动十分普遍,拜山、拜水、拜风、拜火的自然崇拜也同样影响着犹太教的早日成熟。根据《出埃及记》的记载,摩西领导以色列民离开埃及为奴之地进迦南的途中,在西奈山上耶和华神向摩西颁布了十条诫命,这标志着犹太教的诞生。在此后的漫长岁月中,先知们多次指责以色列民拜异教的罪恶,直到公元前521年“宗教大革新”时才使犹太教挫败了其他宗教。犹太教的宗教观念是建立在诫命和律法之上的。相信独一真神,相信耶和华

赦罪,信天使,信撒旦存在,相信末日有审判,更盼望弥赛亚的拯救,转而注重得救的永生盼望。

《新约》以救世主耶稣在伯利恒的诞生为序幕,通过福音书、书信和启示文学阐述了基督教系统的神学理论。道成肉身,因信称义,罪论,人论,天国思想,救赎意义及复活,审判和天堂,地狱等都在耶稣的生平和教训中揭示出来。耶稣将《旧约》和《新约》的总结概括为“爱神爱人”这一最大诫命。这些宗教理论对犹太教、新教、天主教神学的研究都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价值。特别是耶稣的“登山宝训”成为研究宗教伦理的基石。

此外,如亚伯拉罕、耶稣等也同样出现在《古兰经》内。不吃猪肉等习俗,在《旧约》和《古兰经》中都有记载。由此可见,《圣经》的宗教学价值远非某一教或某一学科所能概括完成的。

五 《圣经》的考古学价值

考古学家针对《圣经》中涉及的古代城市,从19世纪至20世纪开始进行了系列考古发掘。结果他们不仅挖掘出了像巴比伦、吾珥、所多玛等这样一批古城,而且发现了许多楔形文字的泥板,甚至包括《圣经》的古卷,如象岛纸莎草纸文献等。又如英国考古学家奥纳德·武利根据《创世记》中记载的吾珥城,于1922年考古发现了此城,研究表明吾珥城建于公元前3000年的苏美尔人之手。在城址发掘的金字塔状的建筑物乃是一神庙。这同《创世记》中记载的亚伯拉罕是从吾珥进入迦南的事件相符合。因为亚伯拉罕的父亲塔拉曾在那里住过,而塔拉即闪语的月亮。这就使得《圣经》的考古学的研究有了重大意义,也让我们认识到圣经文化和历史的真实性与学术价值。

20世纪,美国考古学家戴维·法苏尔德在土耳其的亚拉腊山以南11.3公里的穆萨山顶的冰层中发现了《创世记》中记载的诺亚方舟。方舟的木质、尺寸及地理位置正与《圣经》记载洪水灭世的事件相吻合^⑤。

1947年,阿拉伯一牧童到死海西北岸寻找迷失的羊,偶然在库兰山洞里,发现了许多陶瓷,内藏许多皮卷和纸莎草制成的卷轴。后经考古工作者鉴定,认为是《圣经》古卷,其中有希伯来文抄本一卷《以赛亚书》。又从另外十个洞穴里发现600余种古卷和蒲草纸卷宗以及碎片、残片数以万计。其中也包括最早期的希腊文《圣经》译本。这些古卷统称为《死海古卷》。过了不久,考古学专家又在库兰遗址周围发掘出建筑物和古代墓地遗址各一处,这些称为库兰遗址。这是《圣经》考古学价值的重要例证之一。这些犹太教古代书卷的发现,弥补了若干历史环节上有关史料的缺漏,引起各国学术界,特别是宗教史学家的高度重视。内容涉及教会法规、公共崇拜,圣经译本及注释学,次经、伪经和圣经外传,教派纷争,巴尔·柯赫巴起义,巴勒斯坦历史的探讨和基督教同犹太教历史渊源的研究^⑧。

六 《圣经》的社会学价值

犹太民族的社会学包括犹太人的语言形态,定居类型、婚姻习俗、物质生产、经济体系和宗教信仰等。

从语言形态看,《圣经·旧约》是用希伯来文写成(阿拉伯文极少用到)的。这种经典希伯来文系统地记载了犹太人的一切社会生活。这无疑对保存犹太文化的民族语言的纯洁性产生深刻的影响。无数历史事实证明,犹太人多次被掳,国破家亡,被异族多次同化甚至有“丢失的十个支派”。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犹太拉比就是靠希伯来文《圣经》重新发展并创造了希伯来语的词汇。因此希伯来文事实上并未因犹国的灭亡而消失。

早期犹太人是以为牧为生,进迦南后犹太人祖先开始学习迦南人先进的农耕技术和定居方式,同时发展农牧业生产,使犹太人的生活有了保证,产品过剩开始到市场交换,因此犹太这个古老的民族经商的技能在世界上也是闻名的,许多百万富翁都是犹太人。尤其是在今天的美国,有钱的犹太人占着很大的比例。他们早期的经济生活在

《圣经》中也都有十分翔实的记载。

在犹太人的家庭观念中,妇女的社会地位很低,她们是男人的私有财产,男人可以任意处置妇女。妻子的主要任务是生儿育女。关于犹太民族的纳妾及其子女在家庭中的地位,在《圣经·旧约》也有记载。犹太人的妾必须在无子嗣的妻子膝下生产,只有妾生了儿子之后才有合法的继承权。

犹太人受割礼的风俗,也是社会学价值中一个比较重要的问题。从宗教意义上讲,受割礼是表示犹太人向神立约,向神守洁的信仰行为。从现代医学上来讲受割礼也具有一定的科学道理。因此受割礼的宗教习俗时至今日已发展为被西方乃至全部医学界能够接受的社会实践价值。

可以说,从犹太教产生之后,宗教信仰一直是维系犹太民族的一个金链。在犹太历史的沧桑经历中,他们无论在本土,还是在异国他乡,总是通过对耶和華神的敬拜将一盘散沙似的犹太人由同神而组织到这个坚固的信仰磐石上;同样也是这一神信仰多次激发了整个犹太民族的坚强性格和不屈精神;又是通过宗教信仰自动调整他们失去平衡的民族心理;最终靠宗教信仰回归自己的家园,因为他们坚信《圣经·旧约》的应许——迦南地是永赐犹太人为业的“流奶与蜜”之福地。

在犹太民族内部,他们通过宗教信仰的伦理要求来约束每个人的言行,这成为犹太民族在无君王统治的时期,维持本族社会不断发展的关键。

因此,犹太教至今仍是以色列国家的国教这也是不难理解的。今日以色列国 470 万人口中,居民有百分之八十信奉犹太教。

七 《圣经》的历史学价值

犹太民族的大部分历史记载在《圣经》中,特别是历史书部分。从犹太民族族长时期的亚伯拉罕到摩西时期的摩西(公元前13世纪)

公元前12世纪),分别记载了犹太民族的起源、迁居、出埃及到攻取迦南的历史,突出记载了民族领袖摩西的历史功绩。士师时期是犹太人进迦南地之后,各自为政的士师执政时期(公元前1150年—公元前1028年),主要记录了底波拉、以利、基甸、参孙、撒母耳的英雄事迹。公元前1028年到公元前933年,是犹太史上的黄金时期——王国时期。扫罗、大卫、所罗门的丰功伟绩永远载入犹太人的史册上。不久政教合一的统一王国开始分裂为南北两国。北方的国家叫以色列,南方的国家叫犹大(《新约》后称为犹太)。故此犹太民族又叫以色列民族。自公元前586年至公元后135年,这个民族连续被亚述、巴比伦、波斯、马其顿、埃及、塞流古和罗马征服。在整个时期里,只有玛喀比王朝(公元前143年—63年)的短暂统治外,犹太民族已沦为被征服者的属地。公元70至630年史称为犹太人的流散时期。在沦陷时期,犹太人大部分被掳到异地或被放逐经商谋生,分别流散到巴比伦、安提阿、居比路、革里底、以利哩、罗马以及叙利亚、希腊、意大利、小亚西亚的城市里和地中海的一些岛屿上。仅亚历山大城及周围就散居着一百多万犹太人。被掳时期犹太人以宗教为中心组织了许多社团。会堂是他们该时期的聚会场所。对《圣经·旧约》的共同信仰将流亡的犹太人团结起来成为一个无国家形式的犹太国。

对圣经历史学的研究又知道了犹太人为什么在军事上主攻迦南要塞的原因。迦南地是通向亚洲和欧洲的桥梁,一直是美索不达米亚与埃及争夺的对象。喜克索斯人被征服后,迦南一直是埃及的附属地。埃及法老的奴役政策和霸主地位使迦南各地方官之间勾心斗角、互相残杀。迦南百姓赋税过重,驻军的掠夺和繁重的劳役,实际上已沦为奴隶。这当然无法形成统一战线共同抵抗入侵者,因此犹太人攻取迦南是轻而易举的事。

此外,对《圣经》历史的研究还可以认识到犹太史上为什么宗教和世俗政权产生尖锐冲突的原因以及王国分裂的原因。

还有祭司政权的出现,犹太宗教的历史派别,犹太人的起义,巴比伦之囚、621大革新、第二圣殿等一直是《圣经》历史学家研究和探

讨的主要内容。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出发十分重视《圣经》的历史资料价值,在他们的著作中,常常批判地加以引用,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其言论全集中就引用了《圣经》三百多次,涉及《圣经》人物八十多个。

八 《圣经》的伦理学价值

《圣经》的伦理思想并非是神本主义的。《圣经》伦理的基本原则是有原则的爱的伦理。《圣经》中最著名的“摩西十诫”是圣经伦理的总规则。十诫的前四条论证了基督徒对上帝的信仰态度和信行。后六条则论述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原则。“当孝敬父母;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不可贪恋别人所有的一切”。这些训诫后来又产生出犹太人的 613 条律法条文,其实质是调节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其内涵也远超过字面的意思。例如“当孝敬父母”,不单指对父母好,尽孝心,也泛指对一切长辈的尊重,对晚辈的爱护这一广泛的爱的原则,这与“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是同一个涵义。上帝既同人订了契约,人们必须去履行,才能得到神的恩惠。这仅仅是从信仰角度看圣经伦理的。然而,当人们从伦理学广泛的意义出发,不难看出《圣经》伦理特有的价值。

耶稣将全部诫命、律法、条文总结为“爱上帝和爱人如己”^①,这一最大诫命。在耶稣的“山上宝训”^②中分别从个人、家庭、社会、国家和世界角度系统阐明了圣经伦理的特点。

《圣经》道德不是计算的道德,所讲的是权利和义务,奖赏和惩罚的原则。曾有人错误根据《圣经》上面的话来否定《圣经》伦理的价值性。“有人强迫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有人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骂你欺辱你,要为他祝福、祷告;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如果研究《圣经》中这几句话的上下文,不难看出,其实质是在个人关系中要做到:不容忍恶势力,要以善胜

恶；不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以恶报恶，而要以德报怨。这便是有原则的爱，公义的爱。然而有人断章取义认为基督徒是逆来顺受不能反抗的或把这些话用到国家原则上，认为基督徒不能反对侵略，参加正义战争，这当然是对《圣经》伦理的歪曲。

在《新约》书信体中多处记载着在爱的总原则下，当做什么？又不当做什么？一切罪恶诸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行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亲男色、凶杀、妄语、论断人、荒宴等都是禁止做的恶事。相反应当在爱的原则下具备“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⑧。可见《圣经》伦理是让人“向罪死向义活”。在家庭关系上，《圣经》伦理主张应用绝对的爱来对照自己的言语、行为、思想；做到绝对的诚实；绝对的不自私；绝对的清洁。在社会关系上《圣经》伦理主张人人平等的思想，提倡“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⑨“破碎自我，为他人奉献”的舍己精神。在国家原则上《圣经》伦理主张和平的国度，“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他们也不再学习战事。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无人惊吓。”（弥迦书4章3—4节）

由此可见，《圣经》伦理的价值从个人的劝人为善到国家间的和平友好，以及它对西方各国法律的制约与影响和在调整社会关系等方面都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和价值。对此有人否定《圣经》的伦理学价值和作用是不攻自破了。正如严北溟所指出的：“各种宗教不仅有它自身所提倡的道德，而且其强调道德、修养、持戒和维护道德尊严的一套信条、手法，还要远远超过非宗教的伦理学派……。作为宗教道德的约束力量之大，简直是无出其右的。说宗教没有道德，真不知从何说起……，也正是由于宗教道德这种巨大的约束力量，首先它在各个宗教内部信徒中产生了显著的实际效果，这是有事实为证的。在国内大都教民能遵纪守法，热心助人，不做坏事。在历次搜捕中几乎很难找到教民，更说明宗教道德的作用^⑩。

九 《圣经》对世界名人的影响

《圣经》在西方不但家喻户晓,而且人手一册。他们从童年就习读《圣经》,有的因此而爱好文学,从中得到各类题材和力量,有的则引经据典作为论述和批判之用。可以说世界名人大都与《圣经》有不解之缘。

“我母亲每天不断逼我背诵长篇的《圣经》;我高声朗读每一个字音,第一个难读的名字和其他东西,从《创世记》到《启示录》,差不多每年一次。这样的训练,不但使我得以认识这本书,也使我得了不少耐劳的力量,以及对于文学的嗜好。”^⑨这是英国散文家约翰·罗金斯自传中的一段话。

反对宗教的歌德在他的《浮士德》中模仿《约伯记》的故事写了《天上序曲》;在结束部分他不得不借用《圣经》中的异象来做结尾。他说:“得救的灵魂升天这个结局是很难处理的。碰上这种超自然的事情,我头脑里一点影子亦没有;除非借助于《圣经》来使我脱离迷茫。”^⑩

英国作家狄更斯,在他的每一部著作中都有浓厚的基督教观点或倾向。不仅如此,他还用《圣经》教育其后代。有一次在给儿子的信中写道:“我特意把《圣经》放在你的书包里,因为这是世界上公认的一本最好的书,里面有很好的教训。你哥哥离家的时候,我也这样训勉他,务要遵循《圣经》的指示。”^⑪

大作家莎士比亚对《圣经》更是精通。在他的每一剧本中平均引用《圣经》典故、诗句14次之多。其次,莎士比亚的戏剧还以优美动人的形式表现了基督教的信仰观念^⑫。在他的著名悲剧《哈姆雷特》中,通篇都受《圣经》影响。这个悲剧也同样以引用《圣经》语录数量之多而著称于世。

中国作家中郭沫若、郁达夫、鲁迅、许地山、冰心、闻一多、巴金、曹禺、周作人、田汉、徐志摩、茅盾、老舍等也在其作品中多次引用《圣

经》^⑨。凡此种种，不胜枚举，比比皆是。可以说古今中外大部分作家、学者都或多或少地受到过《圣经》的熏陶和影响，甚至马克思、恩格斯这些彻底的无神论者也不例外。

马克思在写《哥达纲领批判》时，引申了《旧约·以西结书》中的一句话来结束全文，画龙点睛之笔，让人赞叹不已。“我说过我已拯救了自己。”这句话《圣经》原意为：“我何时指着恶人说：‘他必要死’，你若不警戒他，也不劝戒他，使他离开恶行，拯救他的性命，这恶人必死在罪孽之中，我却要向你讨他丧命的罪。倘若你警戒恶人，他仍不转离罪恶，也不离开恶行，他必死在罪孽之中，你却救自己脱离了罪。”^⑩知道了这个出处，便可理解马克思的意思：我既然认识了拉萨尔派纲领的错误，就有责任说出来。我若不说，不警告他们，让他们走向绝路，那是我的不对，我也将失去自己的政治生命；现在，我已经说了，他们若不肯听，只有死路一条，我却已经尽了责任，拯救了自己^⑪。

恩格斯在《诗歌和散文中的德国社会主义》一文中引用了《圣经》的话讽刺说：“‘真正的社会主义’无所不在，简直赛过我们的主耶稣。只要那里有两三个人聚集，它就出现在那里，并且硬说那里有‘社会的材料’”。这是出自《圣经·马太福音》第18章第20节的话：“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

此外，艺术家：达·芬奇、巴赫、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海顿、拉斐尔；翻译家：马礼逊；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加尔文；神学家：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安瑟伦；哲学家：康德、黑格尔、罗素、柏文、雷约翰；科学家：牛顿、惠斯登；天文学家：哥白尼、赫布爾爵士；地质学家：白克兰、赖爱尔；物理学家：爱迪生、浦宾；化学家：巴斯特；医学家：勒虚、辛生爵士；史学家：哥伦布；君王：拿破仑、亚历山大、凯撒·查理曼；政治家：总统华盛顿、亚当斯、杰克逊、林肯、富兰克林、邱吉尔首相，中国民主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先生等等^⑫，都对《圣经》有很深的认识。《圣经》给他们的启发自然是众说不一的。

有关《圣经》的军事学价值、医学价值、建筑学价值、民俗学价值、